《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章/文件號:32) (版本日期:24.9.2020)

附表 21

[第 38A、38AA、39B、 342A、342AA、342CB 及 360 條及附 表 12 及 18]

(由 2011 年第 8 號第 25 條修訂)

招股章程可按照有關條文由超過一份文件組成

(附表 21 由 2004 年第 30 號第 2 條增補) (格式變更——2014 年第 1 號編輯修訂紀錄)

第1部

本條例第 Ⅱ 部的條文適用的招股章程

1. 釋義

在本部中 ——

有關資料 (relevant information)就招股章程而言,指本條例第 37 至 44B 條及附表 3 的條文規定該招股章程須載有的資料;

計劃章程 (programme prospectus)指本條例第 II 部的條文適用的並載於第 2(1)(a)條所述的文件中的招股章程:

發行章程 (issue prospectus)指本條例第 II 部的條文適用的並載於第 2(1)(b)條所述的一份或 一系列文件中的招股章程。

- 2. 由超過一份文件組成的招股章程
 - (1) 招股章程可由下述文件組成 ——
 - (a) 載有發行人認為合適的有關資料(但不包括該招股章程所關乎的股份或債權證的 價格,或計算該價格的程式)的文件;及
 - (b) 載有並未在(a)段所述的文件中載有的有關資料的一份或一系列文件。
 - (2) 為免生疑問,現宣布發行章程無須與有關的計劃章程同時發行。
- 3. 修訂

載於 ——

- (a) 計劃章程中的資料只可 ——
 - (i) 由該計劃章程的附錄修訂;
 - (ii) 藉以一份新的計劃章程取代該計劃章程的方式修訂;或
 - (iii) 由有關的發行章程或該發行章程的附錄修訂;
- (b) 發行章程中的資料只可 ——
 - (i) 由該發行章程的附錄修訂;或
 - (ii) 藉以一份新的發行章程取代該發行章程的方式修訂;
- (c) 計劃章程附錄中的資料只可 ——
 - (i) 由該計劃章程的進一步附錄修訂;
 - (ii) 藉以一份新的附錄取代該附錄的方式修訂;
 - (iii) 藉以一份新的計劃章程取代該附錄及該計劃章程的方式修訂:或
 - (iv) 由有關的發行章程或該發行章程的附錄修訂;

- (d) 發行章程附錄中的資料只可 ——
 - (i) 藉以一份新的附錄取代該附錄的方式修訂:或
 - (ii) 藉以一份新的發行章程取代該附錄及該發行章程的方式修訂。
- 4. 依據第3條作出的修訂即屬招股章程

現宣布任何依據第3條作出的修訂即屬招股章程,在符合第5條的規定下,本條例的條文據此而適用於該修訂。

5. 若干依據第3條作出的修訂須與其他相關文件一併理解

在將依據第3條作出的修訂與它所關乎的所有或任何計劃章程及該計劃章程的附錄(如有的話)以及它所關乎的發行章程及該發行章程的附錄(如有的話)(視情況所需而定)一併理解,便令本條例的某條文(包括本條例附表3第3段)能夠適用於該修訂的情況下,該修訂須為該條文如此適用的目的而如此理解。

6. 警告

- (1) 每份發行章程(包括第 3(b)(ii)或(d)(ii)條所述的新發行章程)及任何申請表格,均必須載 有本條例附表 18 第 4 部指明的陳述。
- (2) 依據第 3(b)(i)條作出的任何修訂,必須載有本條例附表 18 第 5 部指明的陳述。
- 7. 計劃章程等可供查閱

計劃章程的發行人必須作出安排令 ——

- (a) 該計劃章程及其附錄(如有的話);及
- (b) 有關的發行章程及其附錄(如有的話),

在向公眾要約或售賣該發行章程所關乎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整段期間,讓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可輕易查閱。

8. 計劃章程等所關乎的要約的終止

屬計劃章程及其附錄(如有的話)以及有關的發行章程及其附錄(如有的話)標的的股份或債權證,須自下述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起終止向公眾要約或售賣——

- (a) 該計劃章程所關乎的公司在刊登該計劃章程後發表下一份年報及財務報表的日期:
- (b) 該計劃章程刊登日期的一周年當日;或
- (c) (如就有關的要約而言,有本條例第 38(8)條所指的提供擔保的法團)該提供擔保的法團在刊登該計劃章程後發表下一份年報及財務報表的日期。

(由 2012 年第 28 號第 912 及 920 條修訂)

9. 本條例第 38C 條的適用範圍

現宣布凡本條例第 38C 條已就某已發行的計劃章程而獲符合,則發行任何有關的發行章程 一事本身並不使該條須再度就該計劃章程而獲符合。

第2部

本條例第XII部的條文適用的招股章程

1. 釋義

在本部中 ——

有關資料 (relevant information)就招股章程而言,指本條例第 XII 部及附表 3 的條文規定該 招股章程須載有的資料;

- 計劃章程 (programme prospectus)指本條例第 XII 部的條文適用的並載於第 2(1)(a)條所述的文件中的招股章程:
- 發行章程 (issue prospectus)指本條例第 XII 部的條文適用的並載於第 2(1)(b)條所述的一份或一系列文件中的招股章程。
- 2. 由超過一份文件組成的招股章程
 - (1) 招股章程可由下述文件組成 ——
 - (a) 載有發行人認為合適的有關資料(但不包括該招股章程所關乎的股份或債權證的 價格,或計算該價格的程式)的文件;及
 - (b) 載有並未在(a)段所述的文件中載有的有關資料的一份或一系列文件。
 - (2) 為免生疑問,現宣布發行章程無須與有關的計劃章程同時發行。
- 3. 修訂

載於 ——

- (a) 計劃章程中的資料只可 ——
 - (i) 由該計劃章程的附錄修訂;
 - (ii) 藉以一份新的計劃章程取代該計劃章程的方式修訂;或
 - (iii) 由有關的發行章程或該發行章程的附錄修訂;
- (b) 發行章程中的資料只可 ——
 - (i) 由該發行章程的附錄修訂;或
 - (ii) 藉以一份新的發行章程取代該發行章程的方式修訂;
- (c) 計劃章程附錄中的資料只可 ——
 - (i) 由該計劃章程的進一步附錄修訂:
 - (ii) 藉以一份新的附錄取代該附錄的方式修訂;
 - (iii) 藉以一份新的計劃章程取代該附錄及該計劃章程的方式修訂;或
 - (iv) 由有關的發行章程或該發行章程的附錄修訂;
- (d) 發行章程附錄中的資料只可 ——
 - (i) 藉以一份新的附錄取代該附錄的方式修訂;或
 - (ii) 藉以一份新的發行章程取代該附錄及該發行章程的方式修訂。
- 4. 依據第3條作出的修訂即屬招股章程

現宣布任何依據第 3 條作出的修訂即屬招股章程,在符合第 5 條的規定下,本條例的條文據此而適用於該修訂。

5. 若干依據第3條作出的修訂須與其他相關的文件一併理解

在將依據第3條作出的修訂與它所關乎的所有或任何計劃章程及該計劃章程的附錄(如有的話)以及它所關乎的發行章程及該發行章程的附錄(如有的話)(視情況所需而定)一併理解,便令本條例的某條文(包括本條例附表3第3段)能夠適用於該修訂的情況下,該修訂須為該條文如此適用的目的而如此理解。

6. 警告

- (1) 每份發行章程(包括第 3(b)(ii)或(d)(ii)條所述的新發行章程)及任何申請表格,均必須載有本條例附表 18 第 4 部指明的陳述。
- (2) 依據第 3(b)(i)條作出的任何修訂,必須載有本條例附表 18 第 5 部指明的陳述。

7. 計劃章程等可供查閱

計劃章程的發行人必須作出安排令 ——

- (a) 該計劃章程及其附錄(如有的話);及
- (b) 有關的發行章程及其附錄(如有的話),

在向公眾要約或售賣該發行章程所關乎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整段期間,讓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可輕易查閱。

8. 計劃章程等所關乎的要約的終止

屬計劃章程及其附錄(如有的話)以及有關的發行章程及其附錄(如有的話)標的的股份或債權證,須自下述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起終止向公眾要約或售賣——

- (a) 該計劃章程所關乎的公司在刊登該計劃章程後發表下一份年報及財務報表的日期:
- (b) 該計劃章程刊登日期的一周年當日;或
- (c) (如就有關的要約而言,有本條例第 342(8)條所指的提供擔保的法團)該提供擔保的法團在刊登該計劃章程後發表下一份年報及財務報表的日期。

(由 2012 年第 28 號第 912 及 920 條修訂)

9. 本條例第 342B 條的適用範圍

現宣布凡本條例第 342B 條已就某已發行的計劃章程而獲符合,則發行任何有關的發行章程一事本身並不使該條須再度就該計劃章程而獲符合。

5